2023年度

中国共产党广元市昭化区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决算

目 录

公开时间：2024年9月25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1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3

第四部分 附件 17

第五部分 附表 2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

二、收入决算表 20

三、支出决算表 2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0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0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20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0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0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0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一）单位主要职能。

1.负责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落实市委和区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要求，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区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2.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区委工作机关、区委批准设立的党组（党委），各乡镇党委、纪委等党的组织和区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中共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3.负责全区纪检监察工作。贯彻落实中央关于监察工作的决定，按照市纪委监委和区委关于监察工作的要求，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区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全区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4.负责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负责综合分析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制定或者修改纪检监察文件制度，参与起草制定区内有关规范性文件。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区纪委监委派驻派出机构，乡镇纪检监察机构领导班子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和指导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等。

5.完成市纪委监委和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紧扣中心大局，政治监督更加聚焦。坚持大处着眼、小处着手，推动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聚焦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来川来广视察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情况，以“三个一”工作机制为抓手，紧盯生态环境保护、粮食安全等5个领域19项具体任务，“量身定制”重点监督清单，扎实开展立项监督，发现并督促整改问题75个，发送“两书”30份，追责问责20人。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加强对政治意识淡漠、政治责任缺位、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不力等问题监督检查，查处违反政治纪律问题3人。持续开展“纪委书记盯粮库”行动，拓展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成效，推动建章立制3项。聚力“最优营商环境”目标，持续开展优化营商环境专项监督，健全“135”工作机制，开展园区接访、进企业走访、企业家座谈等“清风护航”系列活动20余场次，督促解决企业问题诉求73个，查处损害营商环境问题13人。

2.从严整肃队伍，自我革命更加彻底。坚持主题教育和教育整顿相结合，高起点谋划、高标准部署、高质量推进，把学习教育贯穿始终，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建立“每日一自学、每周一集中、每月一研讨”学习制度，充分发挥“班子成员+支部书记”示范引领作用，带头作廉政报告、讲党课19场次，开展集中学习教育活动36次，用活太公红军山等本地红色资源，筑牢信仰根基。严格落实“四下基层”工作要求，委领导班子成员带头开展下沉式、蹲点式调研，3篇调研文章荣获省级表彰。全覆盖谈心谈话204人次，紧盯检视整改重点查摆问题1186个，制定整改措施1300条。清仓起底党的十八大以来纪检监察干部问题线索43件，教育整顿开展以来，约谈提醒3人，纪律处分1人，以彻底自我革命精神纯洁思想、纯洁组织，经验做法全市推广。高度重视年轻干部教育管理监督，通过参观广元监狱、川北家风馆、观看职务犯罪案件庭审和警示教育片等方式，常态化警示教育12次，召开年轻干部家属座谈会，深化家风立德建设，落实“老带新”“师带徒”机制，制定“涉网”和政商交往负面清单15条，塑造“青廉”教育品牌，引导扣好廉洁从政的“第一粒扣子”。

3.坚持办案引领，惩贪治腐更加有力。坚持有案必查、有腐必惩，推动案件查办从数量向质量、“有形”向“有效”深化拓展，全区处置问题线索213件，初核立案率94.2%，同比增长27.7个百分点，立案133件、处分128人，同比分别下降13.63%、16.88%，其中立案同级党委管理干部26人、同比增长8.3%，移送审查起诉6人、同比增长100%；坚持受贿行贿一起查，斩断“围猎与被“围猎”的利益链条，追缴违纪违法所得1620余万元；严肃查处区农业农村系统腐败窝案，循线追踪查处违规插手干预项目、参与套取项目资金的党员干部27人，释放一严到底强烈信号。“强化办案引领”论文获评全省纪检监察优秀研究成果三等奖。深入推动国企、自然资源等领域系统治理，集中开展统计造假屡禁难绝、低收入群体就业补贴管理等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立案15人、组织处理10人，追缴退赔资金110.08万元，持续净化行业领域政治生态。扎实做好案件查办“后半篇文章”，督导开展农业农村系统“以案促改”和付泉山案、罗鸣案“以案促改”回头看，持续规范招投标、财务管理等方面制度机制，推动案发单位促改、促建、促治。创新“三统两单三评”机制，规范问题线索管理处置，经验做法得到省纪委主要领导高度肯定。持续深化“乡案县审”集中专审，全面推行自我定性量纪、全员参审推动案件质效提升，经验做法全省推广，获评全省案件质量评查优秀案件1件、全市精品案件2件。深化同级同类警示教育，制作《“权钱交易”的不归路》等警示教育、廉洁短片5部。加强廉洁文化建设，协同打造“大蜀道廉洁文化基地”，构建“1+6”廉洁文化矩阵，实现“廉珠成串”、廉润人心。

4.突出纠树并举，新风正气更加充盈。坚持综合施策、全周期治理，一以贯之纠“四风”，密切关注借培训名义搞公款旅游、“不吃公款吃老板”等隐形变异问题，狠刹“升学宴”“谢师宴”等歪风，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21件25人，及时清除“风”“腐”滋生隐患，持续加固中央八项规定堤坝。系统推进纪律作风建设三年提升行动和“蜀道纪律作风行”专项行动，集中整治“不担当、不作为，不负责、责任空转，不主动、不争先”等3类突出问题，拍摄“廉情监督·看作为”暗访短片3期，开展“阳光问廉”坝坝会127场次，推动解决“搅拌站违规经营”等久拖不决问题225个，查处贯彻落实决策部署不力问题9件12人，持续巩固纪律作风建设成效。认真落实“三个区分开来”要求，精准运用“四种形态”，各形态占比分别为71.8%、21.6%、4.5%、2.1%。认真落实容错纠错、严查诬告陷害、受处分党员干部回访教育等“三项机制”，旗帜鲜明支持干部担当作为。

5.深化基层监督，民心民力更加凝聚。完善基层监督体系建设，深化“委室组地”联动监督模式，组建6个综合监督检查组、构建6个协作片区，推进监督全域统筹、全面联动，监督转立案占比57.8%，基层监督效能显著提升。分类推进清廉村居、清廉医院、清廉机关、清廉园区等清廉单元建设，推动清廉建设融入基层治理，纵深构建全域清廉格局。扎实推进“走基层、访民生、解难题”活动，一季一重点深入村组开展“联村·清风行”，持续打好“一站一点一册”村级监督组合拳，激活监督“神经末梢”，不断夯实基层监督工作基础，督促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720余件，经验做法在《人民日报》《中国纪检监察报》刊载。积极回应群众关切，紧盯农村饮用水安全保障、教育、医疗等重点领域，常态化开展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查处64件64人。建立完善信访举报“办结四级联审、办理质量评查和不满意提级反馈”等机制，实名信访举报反馈满意率达100%，建成“无重复举报乡镇”10个。党风廉政建设社会评价群众满意度连续两年全省前列、全市第一。

6.着力整改落实，利剑效应更加彰显。系统谋划八届区委巡察工作，及时修订区委巡察工作五年规划，建立完善巡察组工作质效考核办法等13项制度。高标准完成第四轮、第五轮常规巡察，巡察区镇党组织26个，巡察村级基层党组织69个；发现问题1161个，移交问题线索10件13人，线索成案率80%，实现巡察时间、任务“双过半”。建立“一函一单一述一评”巡改联动机制，以“提示函”向区委区政府分管领导抄送问题清单，以“重要整改事项交办单”压实被巡察党组织整改责任，对落实整改不力党组织负责人警示约谈，责令在区委常委会上“述责”检视。开展整改质效评估，第一轮、第二轮巡察的18个党组织阶段性整改完成率达91%。坚持对共性问题集中整治，对深层次问题从制度上剖析原因、专项治理，做到“巡一次、见一事、理一制”，聚焦群众身边“微腐败”，开展专项治理7个，完善制度办法14项，以小切口解决民生大问题，为基层治理注入强劲动能。

7.加强自身建设，铁军本色更加纯正。区纪委常委会带头严格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等制度，以“四高四专”工作理念和“四心四不”工作要求明方向、立规矩、正风气。坚持优进、严管、高出，提拔重用交流纪检监察干部15人，完成区镇两级90名纪检监察干部首次确定监察官等级工作。深化全员培训，实施办案能力提升专项计划，选派机关、派驻纪检监察干部42人次到省、市纪委监委机关跟班学习、上挂锻炼，依托“葭萌纪法讲堂”轮训干部870余人次，对镇纪委和村（社区）“四职合一”人员进行“巡回”集中面授、现场调研培训9次。强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释能，推动增设区属国企纪委书记职数、选派区属学校纪委书记，全覆盖开展镇纪委和派驻（出）机构向区纪委述职述责述廉。提升纪检监察工作“三化”水平，健全内控制度35项，区纪委监委机关获评“第六届广元市最佳文明单位”，被市委市政府表彰为农业农村改革发展先进集体、优化营商环境先进集体。

## 机构设置

## 中共广元市昭化区纪委属于一级预算单位，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其中行政单位1个，其他事业单位1个。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2200.03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470.04万元，增长27.17%。主要变动原因一是人员调入和人员职级晋升导致基本支出中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增加，二是增加乡镇（街道）谈话室标准化建设差口资金、村级群众说事服务站工作经费和年底追加审查调查工作经费、2022年目标奖考核费用预算。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本年收入合计2200.0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200.03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本年支出合计2200.0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51.23万元，占70.51%；项目支出648.8万元，占29.49%。

648.8万元

1551.23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2200.03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470.04万元，增长27.17%。主要变动原因一是人员调入和人员职级晋升导致基本支出中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增加，二是预算增加乡镇（街道）谈话室标准化建设差口资金、村级群众说事服务站工作经费和年底追加审查调查工作经费、2022年目标奖考核费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00.0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70.04万元，增长27.17%。主要变动原因一是人员调入和人员职级晋升导致基本支出中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增加，二是预算增加乡镇（街道）谈话室标准化建设差口资金、村级群众说事服务站工作经费和年底追加审查调查工作经费、2022年目标奖考核费用。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00.0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909.9万元，占86.8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8.12万元，占6.28%；卫生健康支出51万元，占2.32%；住房保障支出101.01万元，占4.5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全年预算数为2200.0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200.0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全年预算为1126.61万元，**支出决算为1126.61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机关服务（项）:** 全年预算为18万元，**支出决算为1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大案要案查处（项）:** 全年预算为332万元，**支出决算为33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 全年预算为70万元，支**出决算为70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

5.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巡视工作（项）:全年预算为80万元， 支**出决算为80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全年预算为134.49万元， 支出决算为134.4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7.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 :全年预算为148.8万元，支出决算为148.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34.68万元，支出决算为134.6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全年预算为3.44万元，支出决算为3.4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全年预算为42.2万元，支出决算为42.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全年预算为8.79万元，支出决算为8.7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12.**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全年预算为101.01万元，支出决算为101.0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551.2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256.2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350.37万元、津贴补贴219.0１万元、奖金284.45万元、绩效工资39.93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34.68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51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3.44万元、住房公积金101.01万元、医疗费15.16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40.88万元、生活补助13.87万元、奖励金1.92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0.52万元。

公用经费294.9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45.52万元、印刷费16万元、手续费0.2万元、邮电费12万元、差旅费74.53万元、会议费15万元、培训费15万元、公务接待费10.6万元、劳务费0.5万元、工会经费37.97万元、其他交通费67.37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3万元。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8.6万元，支出决算为28.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预算数与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年初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减少0.1万元，下降0.35%。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了公务接待的频次和标准。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8万元，占62.9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0.6万元，占37.06%。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18万元,支出决算为1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2022年度决算数持平。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执法执勤公务用车3辆，其中：轿车1辆、越野车2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8万元。单位执法执勤车辆主要用于保障纪委监委的信访核查、留置案件查办所需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10.6万元，支出决算为10.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2年度减少0.1万元，下降0.93%。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了公务接待的频次和标准。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0.6万元。主要用于纪检监察事务、行政运行、案件查办、巡视巡察工作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餐费和交通费等。具体内容包括：中央纪委、巡视组和省（市、区、县）纪委、巡察组来我单位检查指导、考察调研以及兄弟（区、县）纪委、巡察组来学习交流、乡镇请示汇报工作等服务保障。

国内公务接待95批次722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10.6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纪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94.99万元，比2022年度增加78.69万元，增长36.38%。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入导致公用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纪委未发生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纪委共有车辆3辆，全部为执法执勤用车。主要是用于纪检监察事务的信访调查、线索核查和案件查办。本单位无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3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7项目巡察工作经费、审查调查工作经费、宣传教育会议工作经费、护航“四城新区”专项监督工作经费(含营商环境投诉处理中心工作经费、执法执勤用车经费、案件查办运行费、纪委监委派驻机构工作经费（14个部门）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7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对7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2023年度组织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2023年中共广元市昭化区纪委（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中共广元市昭化区纪委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第四部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3.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4.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5.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6.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方面的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的支出。

9.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厅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单位应缴纳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10.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厅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集中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11.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12.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13.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4.“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的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中共广元市昭化区纪委

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1. 单位概况
2. 机构职能

1.负责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落实市委和区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要求，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区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2.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区委工作机关、区委批准设立的党组（党委），各乡镇党委、纪委等党的组织和区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中共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3.负责全区纪检监察工作。贯彻落实中央关于监察工作的决定，按照市纪委监委和区委关于监察工作的要求，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区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全区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4.负责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负责综合分析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制定或者修改纪检监察文件制度，参与起草制定区内有关规范性文件。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区纪委监委派驻派出机构，乡镇纪检监察机构领导班子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和指导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等。

5.完成市纪委监委和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1. 机构组成：区纪委是一级预算单位（区委巡察办一并在区纪委核算），内设机构12个，分别是办公室（法规研究室）、组织部、宣传部、党风政风监督室、信访室、案件监督管理室、第一至第四纪检监察室、案件审理室、机关党委（纪检监察干部监督室）。

（三）人员概况：昭化区纪委（含巡察办）共有编制87名，其中：行政编制67人，其他事业编制20人。2023年区纪委实有在职人员82人，其中：公务人员65人，事业人员17人（包括机关工勤人员2人）。按财政供给率分，均为财政全额供养人员。退休人员7人。

（四）当年重点工作任务概述：2023年来，在市纪委监委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全区各级纪检监察组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来川来广视察重要指示精神，以“清廉昭化·生态葭萌”建设为统领，将正风肃纪反腐与促进治理、推动发展相贯通，为加快昭化现代化建设步伐提供了坚强纪律作风保障。一年来，我们的“乡案县审”、教育整顿经验做法先后在省、市推进会上交流，“强化办案引领”论文获评全省优秀研究成果三等奖，区纪委监委机关被市委、市政府表彰为“农业农村改革发展先进集体”“优化营商环境先进集体”，获评“第六届广元市最佳文明单位”。

二、单位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200.0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占比70.51%，项目支出占比29.49%。

（二）支出情况。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00.0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占比70.51%，项目支出占比29.49%。

（三）结转和结余情况：无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

1.目标管理。2023年，我单位严格按财政局的批复执行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等一般公共支出严格控制在预算标准内，增强了职能履行和重点工作经费的保障能力；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绩效；持续推进预决算和“三公”经费公开，按时按质完成预决算公开，规范财务管理；加强财务监督检查，财务管理水平稳步提高。

2.过程管控。2023年，我单位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2200.0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256.24万元，日常公用经费294.99万元。项目支出648.8万元。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28.6万元，与预算持平，比上年决算下降38.73%，下降原因2023年未购置公务用车及公务接待费下降。

根据相关工资标准支出人员经费，不超范围不超标准；严格落实中央和省市区关于压减一般性支出相关规定，坚持厉行节约，遵守国家财务管理规定，重大重点支出坚持事前审批，严格执行一般性公务支出标准，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3.完成(效率）结果。2023年，本年财政拨款预算收入2200.03万元，支出2200.03万元，年末无结余，预算执行率100%。

（二）项目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是建立现代财务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区纪委树立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在预算编制、资金使用上精打细算、讲求绩效，着力建设全方位、全覆盖、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为单位工作顺利开展提供有力保障。

1.提高思想认识，把好绩效管理“方向盘”。认真学习领会财政局关于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的文件精神，准确把握预算绩效理念的本质内涵，充分认识做好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对于保障单位日常工作和履行监管业务职责的重要意义。将项目工作全部纳入绩效管理，进一步完善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将绩效要求全面嵌入预算编制、执行、监控、评价、公开等绩效管理全过程。

　　2，强化组织领导，用好统筹发展“指挥棒”。结合习惯过紧日子工作要求，纪委常委会研究部署重大财务开支和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相关事项，主要领导不定期听取工作汇报，有针对性提出指导意见，分管领导指导具体工作落实，严格审核把关，形成组织有力、运转高效的分级管理工作机制，为推动项目绩效管理提供坚强支撑。

　　3.压实工作责任，打好分工协作“组合拳”。办公室统筹协调，不断加强财务人员培养，财务人员择机参与预算执行动态监控等业务及培训，实现财务工作与部门预算监管的交叉融合。通过“以干代训”的方式，提升财务人员专业素质，夯实规范开展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基础。各委室分工配合，将绩效理念和方法融入日常监管工作，充分调动委机关开展预算绩效管理的积极性和主动性，硬化“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管理约束，推动绩效管理常态化。

　　4.夯实制度化，筑牢机制的“压舱石”。在准确把握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的基础上，不断健全项目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制度规定，明确重点项目预算审批的流程和要求、资金使用的开支标准和范围，为规范使用项目资金开展财政监管工作提供基本遵循，进一步夯实预算绩效管理提供制度基础。

　　5.锚定标准化，强化管理的“硬支撑”。结合实际工作，坚持服务中心、保障大局的要求，健全预算绩效标准体系，在项目入库前编制项目绩效目标、工作内容、支出需求等，清晰反映预算资金预期产出和效果，按照项目列支范围和标准，细化分解预算绩效指标，合理量化指标值突出重点，确保绩效目标与指标相互衔接、协调配套，构建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绩效指标框架。

　6.加强信息化，用好数据的“工具箱”。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开展绩效目标管理、运行监控、绩效自评等工作，构建全过程、全生命周期数据链，着力打破“信息孤岛”。借助信息系统，对接预算执行等模块数据，通过数据自动更新、横向贯通，实现对项目执行的“穿透式”监控，实时跟踪监控、分析研判项目绩效目标实现进度，及时发现执行中产生的问题，有针对性采取纠偏举措，不断以数据联通推动项目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

（三）绩效结果应用

为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建立健全“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纪委坚持从实际出发，建立完善五项机制，多措并举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1.考核联动机制。积极与委室（部）进行业务衔接，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作为对委室（部）年度工作绩效考核的重要内容，既强化委室（部）主体责任意识，增强其绩效工作的主动性，又能提高预算绩效管理质量。

2.绩效公开机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结合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际，将整体绩效评价结果和项目支出绩效情况在规定范围内公开。

3.是反馈整改机制。针对委室（部）在绩效评价中发现存在的问题，及时将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办公室，要求办公室和委室（部）按规定的时间反馈整改措施和意见，并对整改情况进行跟踪落实。

4.绩效问责机制。按照“花钱必问效，无效要问责”原则，加强与干部监督室的协作，探索建立健全问责机制，对低效、无效甚至违法违规的项目责任人员实施问责，或提交常委会研究处理。纪委将单位财政资金绩效评价中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纳入年度工作要点，并进行督促检查。

5.预算安排结合机制。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以后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的，重点或优先保障；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下年度不再安排项目资金；连续两年为“中”或“低”的，项目资金减半安排；连续三年为“中”或“低”的，取消项目资金安排。

（四）自评质量

本单位认真对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开展绩效自评，自评得分95。整体支出执行率100%。自评质量：优。

（五）根据审计监督、财会监督和决算审查结果反映部门上一年度预算管理符合相关财政财务管理规定，无违反规定。

四、存在的问题及建议（措施）

（一）存在问题：单位在年初编制预算绩效和年中执行预算有偏差，编制预算绩效准确率不够高，年中执行绩效指标的时候，出现偏差未及时更正指标值，同步更新不够及时。

（二）改进建议：根据绩效自评报告中存在的短板和问题，促进单位加强财政资金绩效管理，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围绕绩效目标开展项目资金绩效运行跟踪监控，增强办案承办室的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附表

|  |
| --- |
| 中共广元市昭化区纪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
| （2023年度） |
| 主管部门 | 中共广元市纪委 | 实施单位 | 中共昭化区纪委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1851.51 | 2200.03 | 2200.03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1851.51 | 2200.03 | 2200.03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1851.51 | 2200.03 | 2200.03 | 100% |
|  2.政府性基金 | 0 | 0 | 0 | 0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0 | 0 | 0 | 0 |
| （二）其他资金 | 0 | 0 | 0 | 0 |
| 整体目标 | 年度目标 | 完成情况 |
| 坚决贯彻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战略部署，认真落实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任务要求，以“清廉昭化·生态葭萌”建设为统领，以“提质效、铸品牌、塑形象、争一流”为目标导向，以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为支撑，纵深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 | 全部完成既定目标 |
| 部门整体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 | 科目调整次数 | 5 | 0 | 执行较好未调整 |
| 指标2： | 在编在职人数 | 82 | 82 | 执行较好 |
| 质量指标 | 指标1： |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18% | 2023年支付专案要案费用导致执行数大于预算数 |
| 时效指标 | 指标1： | 2023年自然年度 | 1 | 1 |  |
| 成本指标 | 指标1： | 保人员及单位运转、专项工作资金投入 | 2200.03 | 2200.03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1： | 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 良 | 良 |  |
| 指标2： | 运转保障率 | 100% | 100%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指标1： | 人民群众满意度 | 95% | 95% |  |

|  |
| --- |
| 中共广元市昭化区纪委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2023年度） |
| 项目（政策）名称 | 执法执勤用车经费 |
| 主管部门 | 中共广元市纪委 | 实施单位 | 中共昭化区纪委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18 | 18 | 18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18 | 18 | 18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18 | 18 | 18 | 100% |
|  2.政府性基金 | 0 | 0 | 0 | 0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0 | 0 | 0 | 0 |
| （二）其他资金 | 0 | 0 | 0 | 0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满足执法执勤车的燃料过桥过路费保险费洗车维修维护费，保障纪委及派驻机构信访查办和线索核查，承担留置案件的通勤保障服务。 | 全年出车270天，完成专案查办任务，承担留置案件的通勤保障服务。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 | 全年出车天数 | 265天 | 265天 |  |
| 质量指标 | 指标1： | 全年安全出车率 | 100% | 100% |  |
| 时效指标 | 指标1： | 派车响应时间 | 20分钟 | 10分钟 |  |
| 成本指标 | 指标1： | 财政预算资金内执行 | 18 | 18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1： | 为昭化四城新区建设营造更优质的环境。 | 优 | 优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指标1： | 保障职工用车满意度 | 95% | 98% |  |
| 中共广元市昭化区纪委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2023年度） |
| 项目（政策）名称 | 巡察工作经费 |
| 主管部门 | 市委巡察办 | 实施单位 | 区委巡察办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80 | 80 | 80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80 | 80 | 80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80 | 80 | 80 | 100% |
|  2.政府性基金 | 0 | 0 | 0 | 0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0 | 0 | 0 | 0 |
| （二）其他资金 | 0 | 0 | 0 | 0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思路，贯彻巡视工作方针，坚守政治监督职责，落实政治巡察要求，推动昭化巡察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提升巡察规范水平，强化问题意识，着力在上下联动、提级交叉等有形有效覆盖上实现新的突破，以巡察信息化建设促进巡察工作规范化，不断推进昭化巡察再上新台阶。本年度巡察党组织不少于20个，上下联动、提级或交叉巡察党组织不少于1个。 | 全年完成巡察14个单位、回头看单位8个，延伸村32个。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 | 延伸巡察村 | 32 | 32 |  |
| 指标2： | 线索移交 | 1 | 1 |  |
| 指标3： | 常规巡察单位 | 14 | 14 |  |
| 质量指标 | 指标1： | 精准发现问题 | 1 | 1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指标1： | 助推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 好 | 好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指标1： | 统筹推进巡察“回头看”的巡察单位 | 8 | 8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指标1： | 巡察队伍满意度测评 | 95% | 98% |  |
| 中共广元市昭化区纪委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2023年度） |
| 项目（政策）名称 | 宣传教育会议工作经费 |
| 主管部门 | 中共广元市纪委 | 实施单位 | 中共昭化区纪委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61 | 61 | 61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61 | 61 | 61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61 | 61 | 61 | 100% |
|  2.政府性基金 | 0 | 0 | 0 | 0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0 | 0 | 0 | 0 |
| （二）其他资金 | 0 | 0 | 0 | 0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制作警示教育片、开展警示教育活动、开展廉洁文化宣传、召开纪委全会,警示教育大会等大型会议，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奋力营造风清气正良好政治生态，保障区委各项工作安排部署落实落地。 | 全年完成对全区纪检干部培训、综合能力提升870人次，召开纪委全会1次，拍摄警示教育片及短视频4部，开展警示教育活动、开展廉洁文化宣传10余次。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 | 全年开展警示教育活动 | 4 | 5 |  |
| 指标2： | 制作警示教育片部数 | 1 | 4 |  |
| 指标3： | 召开警示教育培训会议次数 | 10 | 10 |  |
| 指标4： | 纪委全会 | 1 | 1 |  |
| 质量指标 | 指标1： | 引导党员干部知纪明法的效果 | 好 | 好 |  |
| 时效指标 | 指标1： | 完成时效 | 1 | 1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指标1： | 财政预算资金 | 61 | 61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指标1： | 确保政治生态持续向上向好 | 好 | 好 |  |

中共广元市昭化区纪委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政策）名称 | 审查调查工作经费 |
| 主管部门 | 中共广元市纪委 | 实施单位 | 中共昭化区纪委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237.00  | 237 | 237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237.00  | 237 | 237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237.00  | 237 | 237 | 100% |
|  2.政府性基金 | 0.00  | 0 | 0 | 0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0.00  | 0 | 0 | 0 |
| （二）其他资金 | 0.00  | 0 | 0 | 0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保障案件查办运行。发挥查办案件的综合效应，将政治效果、社会效果、法纪效果和经济效果有机统一，注意治本，服务经济和社会发展大局，增强政治效果，大力营造风清气正的环境。 | 完成专案查办任务。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 | 办理留置案件 | 4 | 6 |  |
| 质量指标 | 指标1： | 移送司法机关审查起诉 | 5 | 5 |  |
| 时效指标 | 指标1： | 本年内 | 1 | 1 |  |
| 成本指标 | 指标1： | 财政预算资金内执行 | 237 | 237 |  |
| 效益指标 | 生态效益指标 | 指标1： | 持续巩固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和发展环境 | 优 | 优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指标1： | 全力提升群众的满意度水平。 | 95% | 98% |  |

 |

中共广元市昭化区纪委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2023年度）

|  |  |
| --- | --- |
| 项目（政策）名称 | 纪委监委派驻机构工作经费（14个部门） |
| 主管部门 | 中共广元市纪委 | 实施单位 | 中共昭化区纪委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70 | 70 | 70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70 | 70 | 70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70 | 70 | 70 | 100% |
|  2.政府性基金 | 0 | 0 | 0 | 0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0 | 0 | 0 | 0 |
| （二）其他资金 | 0 | 0 | 0 | 0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1)督促区级60余个部门领导班子及成员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遵守党章党规党纪、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决议和区委决策部署、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及廉洁自律等情况。2)经常、及时向区纪委监委报告上述情况及发现的重要问题。针对发现的重要问题按照区纪委监委授权开展纪检工作。3)受理对驻在部门党的组织和党员的检举、控告，以及对驻在部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批评建议。4)对违反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职责的驻在部门党的组织和负有责任的党的领导干部，按照管理权限对其作出问责决定，或向有权作出问责决定的党的组织提出问责建议。5)根据区纪委监委全年培训工作计划制定派驻单位的培训计划。 | 全年完成对派驻部门的领导班子及成员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遵守党章党规党纪、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决议和区委决策部署、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及廉洁自律等情况，对相关线索经批准后移交案件管理室。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 | 向区级部门和下属单位党风廉政建设监督检查一个季度 | 4 | 4 |  |
| 指标2： | 围绕区纪委年度综合目标，开展综合监督检查工作，移送线索 | 5 | 5 |  |
| 质量指标 | 指标1： | 开展监督检查问题整改率 | 100 | 100 |  |
| 时效指标 | 指标1： | 完成时限 | 1 | 1 |  |
| 成本指标 | 指标1： | 预算内执行 | 70 | 70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1： |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及廉洁自律 | 好 | 好 |  |

|  |
| --- |
| 中共广元市昭化区纪委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2023年度） |
| 项目（政策）名称 | 护航“四城新区”专项监督工作经费(含营商环境投诉处理中心工作经费） |
| 主管部门 | 中共广元市纪委 | 实施单位 | 中共昭化区纪委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45 | 45 | 45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45 | 45 | 45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45 | 45 | 45 | 100% |
|  2.政府性基金 | 0 | 0 | 0 | 0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0 | 0 | 0 | 0 |
| （二）其他资金 | 0 | 0 | 0 | 0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保障造营商环境投诉举报中心日常运行和管理，支持重点项目护航员、营商环境监督员、营商环境观察员开展入企走访；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专项监督经费，开展专项督查、落实村集体三资“提级监督”、简易审批村庄建设项目等审计抽查。开展“联村清风行”，统筹纪检监察、巡察、镇纪委、村级群众说事服务队、党风政风监督员等，深入村（社区）开展入住走访、研判分析等，收集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推动“零信访”村（社区）建设。推进“清廉昭化·生态葭萌”建设，实施清廉机关、清廉村居等9个清廉单元建设。 | 建立“清单＋提示＋整改”闭环监督模式，“量身定制”重点监督清单，紧盯生态环境保护、粮食安全等5个领域19项具体任务，发现并督促整改问题75个，发送“两书”30份，追责问责20人。紧盯“关键少数”，拧紧责任链条，5名领导干部因履行主体责任不力被问责。围绕创建“天府旅游名县”“省级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区”等21项重点工作，印发《广元市昭化区2023年度立项监督任务清单》，明确监督重点、细化监督措施，定期调动推动落实，重点工作实现率达95%。围绕乡村振兴、工程建设等阶段性监督重点，全年派发监督工作提示单55份，累计开展监督检查30余次，发现并推动整改问题225个。牵头主题教育整治整改工作，将开展“8+N”专项整治与“纪律作风建设提升年”有机结合、一体推进，推动区委、人大、政府、政协“四套班子”查摆整改问题21个，各级党组织查摆整改问题499个，切实把“问题清单”转化为“成效清单”。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 | 营商环境投诉举报中心走访企业 | 50 | 50 |  |
| 指标2： | 开展护航四城新区专项监督次数 | 12 | 18 |  |
| 质量指标 | 指标1： | 办事高效、服务规范、公开透明、廉洁行政 | 好 | 好 |  |
| 时效指标 | 指标1： | 营商环境投诉举报中心受理投诉办结时间 | 20个工作日 | 20个工作日 |  |
| 成本指标 | 指标1： | 财政预算资金内执行 | 45万 | 45万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指标1： | 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 好 | 好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指标1： | 市场主体（民营企业）满意 | 95% | 95% |  |
| 广元市昭化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2023年度） |
| 项目（政策）名称 | 案件查办运行费 |
| 主管部门 | 中共广元市纪委 | 实施单位 | 中共昭化区纪委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119.00  | 119.00  | 119.00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119.00  | 119.00  | 119.00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119.00  | 119.00  | 119.00  | 100% |
|  2.政府性基金 | 0.00  | 0 | 0 | 0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0.00  | 0 | 0 | 0 |
| （二）其他资金 | 0.00  | 0 | 0 | 0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保障案件查办运行，发挥查办案件的综合效应，将政治效果、社会效果、法纪效果和经济效果有机统一，注意治本，服务经济和社会发展大局，增强政治效果，大力营造风清气正的环境。 | 全年立案133件，将政治效果、社会效果、法纪效果和经济效果有机统一，注意治本，服务经济和社会发展大局，增强政治效果，大力营造风清气正的环境。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 | 全年查办案件 | 121 | 133 |  |
| 数量指标 | 指标1： | 全年查处同级党委管理干部 | 24 | 26 |  |
| 时效指标 | 指标1： | 本年内 | 1 | 1 |  |
| 成本指标 | 指标1： | 财政预算资金内执行 | 119 | 119 |  |
| 效益指标 | 生态效益指标 | 指标1： | 持续巩固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和发展环境 | 优 | 优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指标1： | 全力提升群众的满意度水平。 | 95% | 98% |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